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3SZAA7F0020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易盛”）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新易盛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新易盛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新易盛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新易盛 2022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2020年10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12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已获得同意，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总数量为31,226,336股，发行价格为52.84元/股。2020年12月1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I10672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49,999,594.24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8,237,001.7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31,762,592.47元，其中新增股本为31,226,336.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1,600,536,256.47元。

2020年11月27日，主承销商已将上述认股款项扣除承销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新易盛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减少764,700,971.94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48,090,274.69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34,871,285.18元；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的净额-18,315,601.23元；补充流动资金 300,055,013.30元。

(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情况:本年度新易盛募集资金账户减少331,969,571.12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45,396,725.17元;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的净额-13,427,154.05元。

募集资金年末结余情况:截止2022年12月31日止,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535,092,049.41元,其中包括大额定期存单20,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新易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易盛”)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益州大道支行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益州大道支行	128905169210107	515,092,049.41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益州大道支行	128905169210108	20,000,000.00	大额存单(注1)
合计		535,092,049.41	

注1:该大额存单系一般性存款,属于以存单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同受《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监管。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元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31,762,592.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5,396,725.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28,413,298.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高速率光模块生产线项目	否	1,350,000,000.00	1,331,762,592.47	345,396,725.17	828,358,285.04	62.20	2023年12月	不适用	尚未产生效益	否
2.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55,013.30	100.0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650,000,000.00	1,631,762,592.47	345,396,725.17	1,128,413,298.34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根据募投项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进行专户储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元列示)

说明1：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说明2：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大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系投入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所致。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 2、说明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